

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汕交安函〔2018〕1605号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情况报告

省交通运输厅安委办、市安监局：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通知》（粤交安〔2018〕2434号）、中共汕尾市委组织部 汕尾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转发《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 应急管理部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通知》的通知（汕安办〔2018〕105号）文件精神，我局在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组织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下称《规定》）活动，现将有关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习宣传贯彻《规定》主要情况

（一）高度重视，抓好宣传贯彻

我局高度重视《规定》的学习贯彻，党组成员带头学习贯彻落实，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局党组会议传达学习《规定》

精神，会议强调，交通运输部门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领会，切实增强“四个意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规定》的重要性，深入学习贯彻《规定》是中央、省委省政府的重要决策部署，更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并迅速印发《汕尾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组织开展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通知》（汕交安函〔2018〕1599号），进一步在全市交通运输系统深入开展传达贯彻学习《规定》精神，切实把学习宣传贯彻《规定》精神，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对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相结合，与交通运输工作实际相结合，融会贯通、入脑入心，切实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更加自觉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二）深入学习，落实安全责任制

我局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部署要求上来，从讲政治的高度，把安全生产工作时时刻刻摆在重要位置，并将学习宣传贯彻《规定》列入党建和本单位年度考核内容之一。一是加强学习领会，强化责任落实。局机关将组织召开党组会议、局务会议专题学习列入计划，深入学习《规定》，领会《规定》基本要求和主要内容，并融会贯通到日常安全监管工作中。要求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以身作则、带头学习、带头落实，班子其他成员要履行“一岗双责”

要求，熟悉掌握各自安全生产职责并严格执行。结合行业实际，强化落实“一岗双责”和“三个必须”的要求，强化明确行业综合监管、业务监管、属地监管责任，强化对各级领导班子包括业务部门在安全生产责任方面的刚性约束和履职规范。二是将《规定》的基本要求，贯彻落实到日常监管工作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李希书记、马兴瑞省长等省领导批示指示要求，结合《汕尾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平安交通”暨“夏季攻势”百日行动方案>的通知》（汕交安函〔2018〕1402号）、《汕尾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切实做好中秋、国庆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汕交安函〔2018〕1515号）以及防汛防台抗洪等工作要求，交通运输行业深入开展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各单位（部门）的主要领导亲自研究、亲自部署、亲自检查，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9月14日至15日，由我局领导带队派出4个工作组到全市6个县（市、区）交通运输行业检查防台风各项工作措施的落实情况，共检查了在建交通建设工程项目、道路隐患点、道路运输企业、港口码头15家，发现一般隐患15个，已全部现场督促整改，及时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推动交通运输行业防台各项措施落实到位，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三）加强实施，建立长效机制

我局将参照省厅建章立制，深化《规定》贯彻实施，以《规定》学习传贯为契机，深入分析本地区、本行业当前的安全生

产形势，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梳理，找准存在问题，提炼工作经验，固化有效措施，建立规章制度，我局制定印发了《汕尾市交通运输行业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和处理制度》（汕交安〔2018〕190号）、正在草拟《汕尾市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约谈办法》，使《规定》的基本要求和精神具体贯彻到行业安全生产的全过程、全领域，并通过建章立制固化形成长效机制。

（四）强化督导，确保落实到位

市局安委办充分发挥指导、协调作用，及时调整机构成员，切实加强对《规定》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组织协调局相关业务科室要做好《规定》和省实施细则的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依照《规定》和省实施细则落实有关工作职责。市局安委办将推动把《规定》的学习宣传贯彻和相关要求落实情况纳入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重点内容，并牵头相关业务科室（部门）适时开展专项检查。

二、学习贯彻存在的主要问题

学习贯彻《规定》的过程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如学习覆盖面还不够广，学习深度不足，推动各地各单位召开专题会议学习《规定》的力度不足，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党组织学习《规定》的氛围还不够浓厚。

三、下一步学习宣传贯彻意见

下一步，我局着力营造学习贯彻氛围，将《规定》再次提交局务会议和局党组会议学习，将联合局党委办组织局各支部

纳入学习内容，采取全覆盖、多层次、多渠道持续广泛宣传贯彻学习，并推动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市直交通单位、局直属单位，通过党组会议、局务会议等各种形式学习宣传贯彻，力争将《规定》的学习作为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的重要抓手。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